捷運工程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度第 1 次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:本局14樓簡報室

主席:張局長澤雄 記錄:陳幼芳

出席人員:詳簽到單。

壹、主席致詞:略。

貳、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5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確認。

主辦單位報告:略。(品保處)

主席裁示:委員無意見, 洽悉。

參、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度第 3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情形追蹤一覽表報告

主辦單位報告:略。(品保處)

葉委員文健:

- 1. 捷運局於辦理活動時可以適時融入性平觀念。
- 2. 捷運站體公共藝術之呈現,可以在原主題下以副主題方式呈現性別意涵。

顧委員:

- 萬大線公共藝術性別平等意涵除原來預定與原住民、新住民等元素是分開表現外,還是可以融為一體來呈現性平概念,請列入考量。
- 另建議公共藝術展現性平觀念亦可以藉由以當代女性 藝術家之創作來呈現性平意涵。

性別平等辦公室(以下簡稱性平辦):

有關因應高齡化捷運硬體設施之改善報告,建議俟下次會 議報告後再解列。

土建處:

公共藝術主題係由細設廠商提出,土建處審核。廠商所提 都是概念式,不會有材料、形式等之限制,原『台北浮世 繪』主題擬維持,再將公共藝術主題納入性別意涵。

綜規處:

東側南北向軌道運輸系統規劃,已將性別友善觀念納入, 招標文件及工作計畫內,惟目前尚未決標。

主席裁示:

- 1. 萬大線公共藝術所選定之站體(LG01)為多條路線交會 處及萬大線之起始站,目前設置計畫以『台北浮世繪』 為徵選主題,為能在甄選前即能確實的將要表現性平的 意象納入,並能徵詢委員之意見,請土建處於下次性平 小組會議,提出如何在原主題下表現性別意涵,供討論。
- 捷運設施改善部分,為了解捷運公司對於已營運設施所 進行的改善,請土建處、品保處、資財室選幾個車站站 體實際勘察,並於下次小組會議中提出報告。
- 本局針對因應高齡化對捷運硬體設施做相關之改善情 形或計畫,請土建處於下次會議中,提出改善報告。
- 4. 局版實施計畫已依委員意見修改完成(本案解除列管)。
- 本局於規劃設計階段均邀請捷運公司同仁共同討論,公司於該階段所提出之意見,請土建處整理提供委員參考

(本案解除列管)。

- 6. 有關東側南北向軌道運輸系統規劃,如何納入相關性別 友善之規劃,請綜規處於下次會議中提出說明。
- 肆、105年度本局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確認。

主辦單位報告:略。(品保處)

葉委員:

- 重要議題追蹤表有關萬大線公共藝術105-107年辦理情形,進度上應有差別,請分不同階段之辦理情形填列, 呈現不同年度進度差異性。
- 公共藝術甄選小組及萬大線站體公共藝術兩項建議合併,因應高齡化社會車站改善設計可增列入成果報告中作為重要議題。

性別平等辦公室(以下簡稱性平辦):

- 1. 捷運局自辦3堂性別平等相關課程,所需費用建議可列入性別預算,106年亦同。
- 2. 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,捷運局將於車站設置公共藝術時,將性別平等文化、意涵觀念導入,列為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、措施、方案或計畫,因本案尚未完成無法列為成果,建議改列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。
- 主辦單位:自105年起,本局業將自辦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所支講座鐘點費,均納入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數,本(106) 年亦將配合辦理。

主席裁示:

- 1. 案內資料請依委員意見修改。
- 2. 萬大線公共藝術請土建處依不同年度呈現不同進度執行情形。
- 3. 性別意識培力講座預算,於年度結束時將執行預算數字 增列於案內。

伍、 臨時動議:無。

陸、散會:下午16時30分。